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策略性業務發展及綜合管理 > 9.2 人力資源管理

名稱	執行人力資源規劃
編號	107560L4
應用範圍	因應銀行在可見將來的策略，為部門進行執行人力資源規劃。此能力適用於各業務、營運範疇及階級的員工
級別	4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為可見將來計劃人力需求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收集有關的數據，並編制報告，以協助部門計劃在支持銀行的發展策略及業務需要上所需的人力</li></ul></li><li>預備招聘人手，並提供理據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提出具有說服力的證據及制訂預算，來解釋額外或超出預算的人手需要</li><li>為個別工作或職位訂立招募工作的準則和標準，使甄選過程更有效</li></ul></li><li>根據策略要求制訂和實施演替規劃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開發人才庫，做好接班計劃</li></ul></li>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為個別部門製作人力安排計劃。計劃需要清楚列明不同種類職員的所需人數，並說明如何能為銀行的策略，提供足夠的支援</li><li>根據銀行的一般指引，提供申請額外人手的報告或建議書，說明當中的理據及詳細的揀選標準</li></ul>
備註	